



大会

Distr.: General
21 August 2013

第六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1(g)

2013年3月26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67/L.54和Add.1)]

67/252. 联合国同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的合作

大会，

回顾其1999年10月26日第54/10号决议给予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观察员地位，认为促进联合国与该共同体之间的合作对彼此有利，并回顾其2004年11月8日第59/21号、2006年12月20日第61/223号、2008年12月11日第63/143号和2010年12月16日第65/139号决议，

又回顾《联合国宪章》特别是第八章的各项条款，鼓励通过区域合作开展活动来促进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并回顾安全理事会关于非洲和平与安全的2008年4月16日第1809(2008)号决议，

认为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的活动是对联合国工作的补充和支持，并在这方面考虑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的报告，¹

又认为葡萄牙语将四大洲八个国家2.4亿人民团结在一起，在国际事务中具有重要意义，注意到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作出政治承诺，要在包括联合国及其各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在内的国际和区域组织内推广葡萄牙语，

欣见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于2012年5月10日连续七年举办5月5日葡萄牙语日庆祝活动，并欣见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成员国于2012年5月1日至3日在纽约举办庆祝活动，

1. **赞赏地注意到**2012年7月20日在马普托举行的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第九次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的最后宣言，题为“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与粮食和

¹ A/67/280-S/2012/614。



营养安全方面的挑战”，其中共同体除其他外重申，其成员承诺在国家和共同体的政策中加强充足食物权，并通过深化政治和外交协调及所有领域的合作实现共同体内消除饥饿和贫困这一目标；

2. **欣见**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部长理事会 2011 年 7 月 22 日在罗安达举行的第十六次常会通过了粮食和营养安全战略，其中共同体决定逐步将粮食和营养安全这一主题在共同体及其治理机制内制度化；

3. **强调**务必继续加强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与联合国专门机构及其他实体和方案的合作，特别是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国际劳工组织、国际移民组织、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和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

4. **确认** 2010 年 11 月 19 日在葡萄牙布拉干萨签署的《关于成立葡萄牙语国家和非洲国际气候研究和应用中心的原则协议》具有重要意义，该中心的主要目的是在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环境地球科学领域内推动应用研究，其总部将设在佛得角；

5. **赞赏地注意到** 2011 年 9 月 28 日至 30 日在巴西利亚举行的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第一个民间社会论坛，该论坛为建立各种机制，促进葡语国家民间社会组织更加广泛地长期参与决策进程和实施共同感兴趣的项目奠定了基础；

6. **欣见**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成员国和国际社会为促进几内亚比绍恢复宪法秩序所做的努力，在这方面回顾安全理事会 2012 年 5 月 18 日第 2048(2012)号决议，并指出需要通过秘书长及其几内亚比绍问题特别代表的积极参与，协调国际双边和多边合作伙伴的立场，尤其是非洲联盟、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和欧洲联盟的立场，以实现自愿、包容和由国家主导的过渡进程，制定一个全面综合战略和各项具体措施，以恢复宪法秩序，实施安全部门、政治和经济改革，打击毒品贩运和有罪不罚现象，并确认建设和平委员会和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在这方面的作用；

7.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提交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8. **决定**在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的项目下列入题为“联合国同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的合作”分项。

2013 年 3 月 26 日
第 69 次全体会议